

文山市红十字会

赈济救援队组织结构与主要职责

文山市红十字会赈济救援队是一支参与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造成毁坏而进行赈济救援的队伍，为受灾群众提供必要的帮助，减少灾害损失，降低死亡率。

一、主要任务

赈济救援队的派遣对改善受灾群众的困难条件和健康状况等具有重大意义，其目标任务主要根据受灾地人民群众（集中或分散）的不同情况提供相应的应对措施。主要任务为：

1. 向灾区派出先遣评估组，依照评估流程及内容，提交评估报告。报告应包括需求、交通、特别注意事项等；
2. 根据市红十字会下达的通知，派出赈济救援队，并制定行动计划；
3. 执行紧急情况下的救援任务；
4. 提供有效的后勤保障，包括营地建设与管理、安全管理、交通运输及财务管理等；

（五）保障设施运转和维护，移交和退还。

二、工作原则

（一）赈济救援队是文山市红十字会建立在一种灵活的模式化的救援运作方式。包括：

1. 经过训练的救援队；
2. 经过打包的标准设备；
3. 在 48 小时到 72 小时内响应；

4. 15 日内自给自足；

5. 可以部署超过 3 个月的救援任务。

（二）赈济救援队要真正发挥作用，坚持以下工作原则：

1. 在开展救援之前需要对灾情、灾民情况、灾区条件、其他资源、需求方态度、当地生活习惯、安置点位置和其他方面进行快速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有针对性地开展工作的有效性；

2. 对救援工作的进展及完成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并及时反馈给上级领导和参与者，以便及时改进工作；

3. 赈济救援工作结束后要及时进行总结，为下一步工作提供经验和借鉴。

4. 有效组织、培训和激励志愿者，提高救援服务的效率和效能，尽可能的在当地招募志愿者或鼓励受益人参与；

5. 定期进行演练培训，提高队员的专业技术能力，熟悉救援知识，熟练救援设备的操作，加强团队工作能力，提高救援能力，发现存在的问题并及时改正，同时展示救援能力，寻求社会更大的支持。

6. 加强与其它救灾机构（政府和非政府）协调和活动。通过有效管理、横向的联系及团队合作，达到紧急救援的全部工作目标。

三、赈济救援队人员组成及工作职责

（一）组织指挥机构

市红十字会成立赈济救援指挥部，由常务副会长任指挥长，副会长和秘书长任副指挥长，会机关全体干部职工为成员。

指挥部下设赈济救援组、救援协调组、综合保障组。每个组根据工作任务可分设小组，并指定小组负责人。

（二）赈济救援组：由率队的会领导任组长。

主要职责：

1. 收集灾害信息，进行现场灾情和需求评估；
2. 统筹、指导灾区红十字会开展救援工作，包括救灾物资的发放，评估灾区援助需求；
3. 为救援队派出作前期协调工作；
4. 及时反馈灾区红十字会工作进展，提出救援建议方案；
5. 组织召开现场救灾工作协调会。

（三）救援协调组：由综合业务股人员组成，由会分管领导任组长。

主要职责：

1. 负责灾情及需求信息的收集和评估，并及时向省、州红十字会上报；
2. 制定救援方案，提出救灾物资、资金的分配计划并完善相关手续；
3. 组织和协调赈济救援队赴灾区，负责与各救援队的联络工作，并提供支持；
4. 负责救援物资的接收，以及物流的协调和管理；
5. 负责红十字志愿者的协调和管理；
6. 负责向上级红十字会申请救援物资和资金。

（四）综合保障组：由会综合业务股人员组成，由综合业务股股长任组长。

主要职责：

1. 负责设置募捐咨询热线和救灾综合材料的撰写、审批、上报；

2. 负责接受社会捐款，组织捐赠仪式；负责捐赠款物统计和上报；负责与新闻媒体的沟通与协调，包括接收捐赠和救援信息的发布；

3. 负责救援物资的紧急采购工作，救灾物资、资金的下拨和管理和其他相关后勤保障事务。

4. 承担捐赠方、红十字会系统救灾人员赴灾害考察的接待和组织工作；

5. 负责调配开展救灾工作人员、办公场所、救灾车辆，保障办公设备及用品供应。同时，负责组织开展募捐宣传活动。

四、组织架构(常态和紧急响应)

(一) 常态下的组织架构。为了实现赈济救援队在复杂情况下向灾区提供 1—3 个月救援服务的目标，常态下救援队需要保持 30 人左右的规模。设队长 1 名（分管业务工作的领导担任）、信息联络员 2 名、其它队员 28 名。

1. 队长主要职责：

①在市红十字会领导指导下协调救援队的各项管理工作；

②制定救援队的年度培训和演练计划并组织实施；

③添置和维护救援队装备和器材；

④灾害突发后为救援队的派出开展紧急协调和动员；

⑤队员的日常管理。

2. 信息联络员的主要职责：

- ①草拟救援队的年度培训、演练计划和总结；
- ②草拟救援队装备和器材的添置和维修计划；
- ③维护管理救援队装备和器材；
- ④队员的日常联络管理。

（二）紧急情况下的组织架构。灾后派出的赈济救援队主要由 1 名队长，视工作情况可以增设 1 名副队长，2 名办公室人员，2 名信息联络员和 2 名后勤保障人员，赈济救援队队员 10—15 人组成。

1. 赈济救援队队员的主要职责：

①保证各项活动符合国家相关政策，遵守红十字运动的七项基本原则；

②服从命令，听从指挥，为完成救援任务履行好个人的角色、责任；

③建立与其他队员、救援队的合作关系，认真完成救援的各项工作任务；

④确保与当地红十字会保持高效的工作协调关系；

⑤通过有效管理及团队合作，达到救援队的全部工作目标。

2. 队长主要职责：

①领导和协调救援队工作，保证紧急情况下能提供必要的救援任务；

②管理现场救援队，执行救援任务，确保救援队高质量完成操作目标；

③对救援队队员进行监管及支持，确保救援队队员遵守

相关准则，保证各项工作按程序严格执行；

④给予救援队员技术保障；

⑤确保救援队独立运作开展工作，自给自足；

⑥建立报告体系向州红十字会领导报告工作进展情况，以确保为灾区提供服务的准确性，顺利实施分阶段工作计划；

⑦与当地政府、红十字会及其他单位保持一定的横向联系；

⑧救援队撤离前，做好服务的维持与维护计划以及灾区需求的可持续服务安排。

2. 副队长职责：

协助队长开展各项工作，积极完成救援任务。

3. 办公室人员主要职责：

①协调日常各项工作，制定规章制度，编制日常文书，管理财务和档案等；

②制定赈济救援队的各项工作流程和现场救援实施方案。

③执行救援任务时，调度内部人员和救援物资实施救援行动。

④救援任务结束后总结救援行动，并提交报告。

4. 信息联络员主要职责：

①收集、汇总、分析、管理有关信息和救护资料；

②制作宣传材料，利用网络和通讯工具等，宣传普及救护常识和技能；

③对外联络媒体、政府有关部门、有关救援组织、社区、

学校、企事业单位等，争取支持与合作；

④执行救援任务时，保持对外联络，协调与有关部门和救援组织的联合救援行动。

5. 后勤保障员主要职责：

①储备、保管、维护现场救援所需的各种设备、器材和物品；

②执行救援任务时，按队长的要求，及时提供救援物资；

③保障救援行动中通讯畅通；

④保障供给救援行动时的日常生活用品；

⑤提供培训和模拟演练所需的设备、器材和物品。